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壯圍鄉公所 函

地址：263 宜蘭縣壯圍鄉吉祥村壯志路1號

承辦人：陳怡萍

電話：03-9383012分機261

電子信箱：mo21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官田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壯鄉民字第1060011686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6D004501_106D2000868.odt、106D004501_106D2000869.pdf、106D004501_106D2000870.odt)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宜蘭縣壯圍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第3條、第6條、第9條、第14條、第22條、第27條及第28條」修正條文公布令、公告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各乙份，惠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宜蘭縣政府106年10月26日府民行字第1060173439A號函暨宜蘭縣壯圍鄉民代表會106年10月31日壯鄉代字第1063000062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各縣市政府、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宜蘭縣壯圍鄉民代表會、本所民政課

